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361Z035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9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361Z0355 号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乾照光电公司为申请定向增发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乾照光电公司申请定向增发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

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乾照光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乾照光电公司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容诚专字[2021]361Z0355 号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5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3号”文《关于核准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1,488,200股新股。根据发行方案及询价结果，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14,553,311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6.94元/股。截至2015年10月30日止，本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77,115万元（已扣除发行费人民币2,385万元），经本公司扣除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3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6,735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致同验字（2015）第350ZA0103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76,735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0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52000672018150093136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3751018800073766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0.00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余额均为0.00

元，并且已全部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15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55,724,390.99 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人民币 555,724,390.99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出具了《关于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5）第 350ZA0259 号）。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主要系 2019 年至 2021 年 3 月实现的效益未达到承诺的平均净利润所致，主要是近两年蓝绿芯片市场毛利率大幅下滑导致，该项目 2018 年毛利率为 25.51%，2019 年毛利率为 5.65%，2020 年毛利率为 2.98%，2021 年 1-3 月毛利率出现回升并达到 16.81%，分析其 2019 年至 2020 年毛利率大幅下滑原因主要是：（1）受行业周期及全球经济低迷的影响芯片售价大幅下降，中低端照明产品毛利率表现最为明显，售价下降幅度最大，2019 年该项目蓝绿芯片年平均售价较 2018 年同比下降 28.99%；（2）受 2020 年贸易战叠加新冠病毒疫情影响，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了产能整合，致使该项目 2020 年全年产能利用率偏低，对该项目的芯片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致使毛利率下降；上述主要因素导致该项目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有关内容逐项对照，未发现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31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735.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6,73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7 年: 1,971.19				
						2016 年: 18,610.71				
						2015 年: 56,153.1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以使用状态 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LED 蓝绿光外延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 (厦门)		76,735.00	76,735.00	76,735.00	76,735.00	76,735.00	76,735.00	-	2015 年 12 月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 1)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累计实现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1	LED 蓝绿光外延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厦门)	87.56%	12,333.00	707.55	-4,188.12	-5,659.81	14,440.48	18,607.91	否(注 2)

注 1: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 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LED 蓝绿光外延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厦门)于 2015 年 12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该产能利用率为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累计的实际产量合计数与期间设计产能合计数之比。

注 2: LED 蓝绿光外延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厦门)承诺效益为项目投产后经营期内的平均净利润。本项目 2015 年度处于建设期, 2016 年度及 2017 年上半年为投产期但未达产, 2017 年下半年项目进入达产期,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为 18,607.91 万元, 未达到承诺的平均效益水平。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